

6 分项报价表

分项报价表

项目编号: CWZ2024-250 项目名称: 江苏省消防救援总队常州

支队 2024 年度目录外装备(第一批)采购项目

包号: 15

序号	产品名称	品牌	规格型号	单价 (元)	数量	单位	小计 (元)
1	救援支架	PROHANDS	ST300	7500.00	4	套	30000.00
2	水域救援漂浮救生绳	莱普特	GPF-9.5mm	12.00	1500	米	18000.00
3	打捞杆	PROHANDS	BW-DGNJYG	4200.00	12	套	50400.00
4	漂浮担架	PENCO	PC-PFDJ	2500.00	9	套	22500.00
合计金额 (大写): <u>壹拾贰万零玖佰元整 (¥ 120900.00)</u>							
特别说明: 本合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, 以实现项目整体功能、性能为准。							

注: 1、本表必须按包填写;

2、本项目产品不得超过其对应的单价限价; 否则按无效标处理, 单价限价
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《采购需求》。

投标人名称 (加盖公章): 常州君尚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1 月 15 日

1-3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）的（江苏省消防救援总队常州支队2024年度目录外装备（第一批）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救援支架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常州宝沃安全装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4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水域救援漂浮救生绳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莱普特安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8人，营业收入为12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打捞杆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常州宝沃安全装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4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漂浮担架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彭科实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）的（江苏省消防救援总队常州支队2024年度目录外装备（第一批）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有毒气体检测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逸云天电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6424.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2.71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可燃气体检测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逸云天电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6424.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2.71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漏电探测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兴佰瑞光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713.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4.91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激光测距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哈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230.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火蓝风（常州）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15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6 分项报价表

项目编号: CWZ2024-250

项目名称: 江苏省消防救援总队常州支队 2024 年度目录外装备(第一批)采购项目

包号: 5 包

序号	产品名称	品牌	规格型号	单价(元)	数量	单位	小计(元)
1	有毒气体检测仪	逸云天	BTYQ-MS104K-M	2180	26	个	56680
2	可燃气体检测仪	逸云天	MS400	2030	20	个	40600
3	漏电检测仪	兴佰瑞光	TAC	1360	31	个	42160
4	激光测距仪	哈迈	D1500	1310	11	个	14410
合计金额(大写): <u>壹拾伍万叁仟捌佰伍拾元整 (¥153850 元)</u>							
特别说明: 本合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, 以实现项目整体功能、性能为准。							

注: 1、本表必须按包填写;

2、本项目产品不得超过其对应的单价限价; 否则按无效标处理, 单价限价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《采购需求》。

投标人名称(加盖公章): 火蓝风(常州)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1 月 15 日

